



條款及細則

1. 客人享用療程前必須致電 spa ph+ 預約。
2. 療程優惠只適用於年滿 18 歲或以上首次體驗 spa ph+ 療程之女性客人。
3. 每人限享優惠乙次。
4. 客人購買後必須憑單 1 個月內到 spa ph+ 享用療程。
5. 優惠不可與其他推廣或折扣優惠同時使用，亦不可兌換現金及其他貨品。
6. 購物折扣優惠只適用於 HABA 香港分店。
7. 如有任何爭議，HABA Hong Kong Limited 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8. 店鋪地址詳情請瀏覽 www.haba.com.hk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

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

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